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傳 真：02-23512329

聯絡人：余姿幸

電 話：02-77367724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16351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閱讀分享計畫

主旨：檢送誠品文化藝術基金會辦理之「閱讀分享計畫」1份，請轉知所屬學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誠品文化藝術基金會107年12月20日誠（基）字第107122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為誠品文化藝術基金會為推動臺灣各地閱讀，爰建構二手書籍申請平台，提供閱讀資源之分享並交流閱讀經驗。
- 三、相關資訊詳如旨揭計畫，倘有疑問請洽誠品文化藝術基金會廖佩茹小姐，電話：（02）6636-9888分機6876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誠品文化藝術基金會、本署國中小組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